



[Redacted]

To edbinfo@edb.gov.hk, ceo@ceo.gov.hk,
panel_e@legco.gov.hk

2011/04/03 下午 03:48

cc [Redacted]

Please respond to

bcc

Subject 促請政府復辦新界鄉議局南約區中學

From: Derry SIN

Email: [Redacted]

致：香港教育局局長 孫明揚先生
副本抄送：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曾蔭權先生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

***** 促請政府復辦新界鄉議局南約區中學 *****

本人全力支持南大嶼居民要求政府重視本區教育，復辦新界鄉議局南約區中學（「南約區中學」）。

南大嶼家長在「南約區中學」於2007年遭殺校前曾四次要求重開學校。現時區內有眾多個案顯示，南大嶼的中學生每日花多至四小時往返學校。除交通費高昂外，耗用於交通的時間亦有礙學生的個人發展及家庭生活，對孩子的教育有弊無利。

無論是政府資助的學校還是以私校模式運作的國際學校，大嶼山區的中、小學學位目前皆供不應求；加上梅窩及大嶼山西南部均有計劃在日後發展大型住宅項目，均足證大嶼山區的學生人數可支持重辦「南約區中學」。

立法會就「南約區中學」用途的辯論似受近期備受關注的禁毒問題所主導，但從未論及本區需要。「南約區中學」甚具規模，並位於梅窩這個急速發展的社區心臟地帶，惟立法會的有關辯論過程中並無明確分析何種用途才是此所學校的最佳選擇，同時忽略南大嶼居民一直以來向政府及立法會提出的「原區就學」教育需要。

本人認為，政府擬將正生書院遷入「南約區中學」的整個行政過程均違反了正當程序原則，而所考慮的因素亦有欠全面：

1. 「南約區中學」是南大嶼莘莘學子的唯一中學，南大嶼居民一直未曾放棄因應本區需要而優先使用校舍權利；
2. 政府從未回應南大嶼教育團體所提出的復辦「南約區中學」計劃建議書，此舉實屬行政失誤，絕不能對有關建議視而不見；
3. 若政府一意孤行將正生書院遷入「南約區中學」的議程上馬，此事即嚴重損害南大嶼現有適齡入學學童於本區就學的選擇權；
4. 政府有責任首先解決殺校所直接衍生有關南大嶼欠缺本區中學的問題，而絕不能在對問題置若罔聞之餘，更為南大嶼居民製造更多問題。

南大嶼家長在「南約區中學」於2007年遭殺校前已曾四次要求重開學校。本人現再次重申南大嶼居民要一所「南約區中學」！

--